



[_http://www.mot.gov.cn](http://www.mot.gov.cn)

欢迎使用交通智搜

交通运输部关于《船舶引航管理规定（修订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了适应港口引航工作的发展需求，我部起草了《船舶引航管理规定（修订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.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<http://www.moj.gov.cn>、<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>），进入首页主菜单的“立法意见征集”栏目提出意见。

2.登录交通运输部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mot.gov.cn>），进入首页右侧的“互动”栏“意见征集”点击“关于《船舶引航管理规定（修订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”提出意见。

3.电子邮箱：sys627@mot.gov.cn

4.通信地址：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1号交通运输部水运局港口处（100736）

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25日。

交通运输部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6468

